

# 关于做好 2022 年博士研究生录取工作的通知

根据教育部和山东省 2022 年研究生录取工作的具体要求，现就我校 2022 年博士研究生录取工作通知如下：

## 一、基本原则

博士研究生录取工作要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

## 二、公开招考初试分数要求

管理学类初试总成绩不低于 205 分，单科成绩不低于 55 分。

## 三、有关要求

1.学校按照省教育厅下达的招生名额，遵循稳定基数、动态调节的基本原则将名额按专业分配到招生学院。

2.学院根据初试、复试成绩，以及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体检结果等做出培养潜质综合判断，按综合成绩和考生报考类别比例，在招生计划内依次提出拟录取名单。

3.考生初试、复试加权成绩和综合成绩要使用尽量多的有效位数数字进行比较区分排名。对成绩较高而未能录取的考生，由各学院负责对未被录取考生做出解释，并形成书面材料报送研究生处。

4.学院要增强复试录取工作的透明度，拟招生计划、招生导师、录取结果（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等信息要及时在学院网站公布公示，同时要规范考生申诉机制，畅通考生申诉渠道。

5.考生出现以下情形之一者不予录取，已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①复试单项成绩不及格者；②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③体格检查不合格者；④应届毕业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

承认的相应学位学历证书者；⑤因违反国家、省和山东农业大学有关规定，需取消录取资格者；⑥任何阶段发现有不符合报考条件或违纪作弊或隐瞒重要信息或者弄虚作假者。

6.学院确定拟录取名单后，将拟录取名单公示5个工作日，然后将拟录取名单等材料报送研招办。

7.考生如对录取结果有异议，可向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或者纪委进行实名书面投诉和申诉（研招办：1号楼421室，电话0538-8242639，邮箱：[yzb2008@sdau.edu.cn](mailto:yzb2008@sdau.edu.cn)；纪委：电话0538-8242260）。

山东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2年5月24日